

鄂尔多斯营商环境

信息专报

营商环境
“优”无止境

2022年10月15日 总第35期 半月报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编印单位:鄂尔多斯市经济合作服务中心 准印证号:蒙连内资11—22010/B



习近平: 中国将以实际行动 深化产业链供应链国际合作

9月19日,习近平总书记致产业链供应链韧性与稳定国际论坛的贺信中指出,维护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稳定是推动世界经济发展的重要保障,中国坚定不移维护产业链供应链的公共产品属性,保障本国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以实际行动深化产业链供应链国际合作。

杜汇良强调要强化交卷意识 限时办结待批项目

10月7日,杜汇良市长在“五个大起底”工作开展情况专题汇报会上强调,要强化交卷意识,严格落实自治区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限时办结待批项目,分类盘活处置“半拉子”工程,统筹使用沉淀资金,加快处置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合力推进开发区闲置资源要素整治,确保按期圆满交账。

2021年鄂尔多斯市全社会 R&D经费总量创历史新高

9月30日,经自治区统计局反馈,2021年鄂尔多斯市全社会R&D(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总量达到38.7亿元,超过历史最高点(2019年38.3亿元)0.4亿元,较2020年同期(28.5亿元)增加10.2亿元,增速达到35.7%,R&D经费增长跑赢GDP,高于GDP现价增速(34%)1.7个百分点,呈近十年来最高增速。

政策引导效果好 消费市场暖意浓

今年以来,鄂尔多斯市出台系列政策帮助市场主体纾难解困,全面推动零售、餐饮等困难企业恢复发展,特别针对汽车、商场、餐饮等重点领域,全面落实消费刺激政策,提振了消费信心。截至8月

31日,鄂尔多斯市发放消费券1950万元,核销1827万元,拉动消费1.31亿元,带动比1:7.2。1-8月,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86.5亿元,同比增长4.1%,增速居全区第一位。

优化营商环境亮点做法

鄂尔多斯市优化营商环境亮点做法之招标投标

(一)升级全流程电子化

1.率先建立结算审核平台。成立鄂尔多斯市政府投资项目结算审核中心,建设结算审核平台,有效解决付款公正性问题的同时,为建设工

程项目的全面监督提供综合信息平台,使招标项目资金结算审核、公示、查询政府投资项目付款更透明。

(下转2版)

鄂尔多斯市首次入围 全国科技创新百强城市

国内行业机构赛迪顾问根据城市的创新投入、创新产出、创新环境和创新潜力四大评价体系,公布了“2021年中国科技创新百强市排行榜”榜单,在这份榜单中排名前五位的分别是深圳市、广州市、苏州市、杭州市和武汉市,鄂尔多斯市排名第89位。这是鄂尔多斯市首次入围,体现出了鄂尔多斯市强劲的科技创新能力。

李克强强调 让中国始终成为外商投资热土

9月30日,李克强总理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七十三周年招待会上致辞时指出,改革开放是中国的基本国策,是推动发展的根本动力。我们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培育壮大市场主体,坚持依法行政,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更大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稳外贸稳外资,深化多双边经贸合作,让中国始终成为外商投资热土,实现共赢发展。

图片新闻



9月30日,北京大学与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共建北京大学鄂尔多斯能源研究院合作协议签约仪式举行。李理书记出席签约仪式并为中国科学院院士、北京大学能源研究院院长金之钧颁发双聘证书。



近期,鄂尔多斯市中院联合市检察院、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开展为期3个月的“蒙马奔腾 打击拒执违法犯罪”专项行动。截至9月5日,全市两级法院共执结案件1221件,执行到位金额3.8亿元;其中,自动履行283件,执行到位金额11051.71万元,专项行动取得了初步成效,对“老赖”形成了极大震慑,受到了当事人和社会公众的普遍好评。

鄂尔多斯市在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上获奖

近日,鄂尔多斯市商务局在第二十二届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上荣获绿色节能展台奖铜奖、创意特色展台奖铜奖。



市能源局召开政策解读及保供项目手续办理专题培训会

近期,鄂尔多斯市能源局以视频方式召开政策解读及保供项目手续办理专题培训会。会议邀请市生态环境局、水利局、自然资源局、林业和草原局,以及市能源局相关科室负责人专题讲解解读保供优惠政策及项目建设手续全流程办理。

市公安局推出优化营商环境六项举措

鄂尔多斯市公安局推出将进口车大中型货车业务权限下放旗区,公检法查封解封业务下放,机动车销售企业办事材料简化,驾考业务复核流程,企业“电话预约”服务,打击非法中介六项举措,进一步服务企业群众,优化营商环境。

市市场监管局 完成分支机构集中办理首秀

鄂尔多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了解到企业同时开办3家分支机构

的办事需求后,通过分支机构集中审批的方式,在“一网通”平台上一次性提交三家分店信息,平台实时推送信息至康巴什区、东胜区和达拉特旗市场监管局同步审批办理,实现在1个地方半天时间就能为企业办理3家新店的营业执照。

市工信局 大力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近日,鄂尔多斯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发文建立了“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库。2022年,鄂尔多斯市培育自治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8家,自治区创新型中小企业34家,争取自治区奖励资金1580万元,培育总量位居全区第二。

鄂尔多斯市新获批一家 自治区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基地

近日,自治区科技厅发布了《关于公布2022年度自治区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基地、专业化技术研发与中试公共服务平台的通知》,我市内蒙古伊泰煤基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作为运营机构获批2022年度自治区科技成果转化示范基地。

政策法规

国办印发关于加快推进“一件事一次办” 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的《指导意见》

10月3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打造政务服务升级版的指导意见》,围绕总体要求、重点任务、优化“一件事一次办”服务模式、加强“一件事一次办”支撑能力建设、保障措施5个方面提出了19项政策措施。

国办印发关于扩大政务服务“跨省通办” 范围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的《意见》

10月5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扩大政务服务“跨省通办”范围进一步提升服务效能的意见》,围绕总体要求、扩大“跨省通办”事项范围、提升“跨省通办”服务效能、加强“跨省通办”服务支撑、强化组织保障5个方面提出了11项政策措施。

内蒙古出台关于构建 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的《意见》

9月26日,内蒙古自治区党委、政府出台了《关于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的意见》,围绕总体要求、加强沟通联系、保障合法权益、规范交往行为、强化监督保障5个方面提出了17项政策措施。

内蒙古出台关于进一步支持 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9月27日,内蒙古自治区党委、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围绕降低民营企业生产经营成本、民营企业金融服务、民营企业改革创新、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民营经济规范健康发展、政策落实落地6个方面提出了22项政策措施。



投诉举报电话:12345
市长信箱:<http://www.ordos.gov.cn/>
(鄂尔多斯人民政府网—互动版块—市长信箱)
市长热线微信公众号:鄂尔多斯12345
(关注后在左下角“随手拍”反映问题)



欢迎关注“鄂尔多斯营商环境”微信公众号
投稿邮箱:ordosyshj@126.com
联系电话:0477-8589774

优化营商环境亮点做法

(上接1版)

2.创新建立市旗区一体化运行模式。整合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创新建立市旗区一体化运行管理模式,统一市场准入、信息公开、服务规范、专家评审、监督管理,实现了软硬件配套、规则体系统一、监督管理同步和交易服务高效的目标。

3.全行业全类型全流程电子化无纸化运行。在成功推行全流程电子化、无纸化交易的基础上,新增了评标澄清、在线异议、在线投诉功能,鄂尔多斯市全行业、全类型公共资源交易实现全程在线闭环运行,可查可溯、责任可究。

4.投标保证金实现多元认证。落实电子保函应用,上线运行电子保险保函、电子担保保函、电子银行保函在线认证方式,减轻企业现金流负担。

5.上线“不见面开标大厅”。可同时进行多个项目的开标会议,有效缓解开标场所压力,可节约交易成本,可斩断私下接触,将人为干扰因素降到最低,有效防范相互串通投标,促进了交易的公平公正性。

6.推进远程异地评标。远程异地评标在市旗(区)间常态化运行,在呼包鄂之间协同推进,区外地区逐步推广。通过评标“异地化”,破解“专家资源少、人情因素多、评标成本高、风险管控难”四大问题,实现优质评标资源共享。

7.建立在线异议、投诉通道。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线在线异议、投诉功能,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在线向招标人、行业监管部门提出异议、投诉,相关部门可在线受理、处理、反馈及公开信息。

8.实现平台间数据互联互通。实现国家、自治区、市三大平台项目信息自动同步推送和信息公开统一,并取得认证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与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信用中国(鄂尔多斯)、内蒙古自治区信用平台实现互联互通。

(二)推行极简办事流程

1.交易主体“秒入库”。对交易主体实行“承诺制”,实现系统自动核验“秒入库”。

2.业务受理“登即办”。将业务受理4个步骤简化为“项目登记”1个步骤。

3.投资项目“备案制”。项目核准目录外的企业投资项目一律按照属地原则实行备案制。

4.项目审批“不见面”。推行投资项目“不见面”审批,把过去“跑项目”变为网上“及时办”。

5.保证金收退“线上办”。保证金的收取、核验、带息退还全部在鄂尔多斯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线上运行。同时,出台《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收退管理办法》,全面缩短保证金退还时限。

(三)多措并举加强监管

1.强化日常监管。通过现场巡查、档案检查、专项检查等方式,加强对招标投标活动及标后履约的日常监管,重点整治围标串标等突出问题。结合动态监管、日常评价等方式,加强对评标专家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监管。

2.推行备案管理。将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审批改为备案管理,同时压缩招标备案时间。

3.采用告知方式。招标人将规定资料报属地主管部门备案后,即可开展招标投标工作。

4.畅通投诉渠道。在鄂尔多斯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开通在线异议、投诉功能,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在线向招标人、行业监管部门提出异议、投诉,相关部门可在线受理、处理、反馈及公开信息。

5.结算审核公开。在招投标交易平台建立“政府投资项目结算审核公示系统”,将政府投资项目工程进度款包括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招标人向中标人支付工程进度款,解决付款的公正性问题。

6.制定负面清单。为营造“服务创新、阳光透明”的公共资源交易氛围,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制定发布了《公共资源交易项目活动负面清单》,为交易各方主体参加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提供行为规范。

7.加强社会监督。建立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行业协会、新闻媒体等相关行业权威人士助力加强监管招标投标的工作机制,各行业行政监管部门公开征集社会监督员,由监督员了解和收集招标投标领域存在的问题、缺陷,并及时反馈相关行政监管部门,进一步畅通社会监督渠道。

典型案例: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降低企业交易成本,提高交易效率,自2018年1月起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管理办公室推行建设工程交易“无纸化”,2019年4月1日起扩大无纸化交易范围至园林绿化、环保工程施工项目,2019年6月15日起扩大无纸化交易范围至水利工程施工项目,2019年11月11日起扩大无纸化交易范围至公路项目,2019年12月5日起扩大无纸化交易范围至房建市政项目,2020年11月23日起所有项目全部实现电子化、无纸化交易。2021年至今,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共组织工程项目351个,实现业务受理、公告公示信息发布、招标文件下载、开标、评标、保证金收退、中标通知书发放全部在线运行,进一步巩固了“零跑腿”成果。

(鄂尔多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供稿)

旗区动态

康巴什区聚焦人民满意 赋能“接诉即办”

今年以来,康巴什区全面推行“接诉即办”工作,建立“接单—派单—处置—回访—上报”闭环工作机制,诉求响应率从84.7%提升到97.01%,解决率从73.5%提升到98.34%,满意率从95.3%提升到98.67%。

伊金霍洛旗开展 优化营商环境主题法治宣传活动

近日,伊金霍洛旗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主题法治宣传活动。重点宣传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及与群众工作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知识。截至9月底,伊金霍洛旗共开展法律政策宣讲、指导依法合规经营、助力稳产稳工稳岗及相关法治宣传活动15次。

达拉特旗设立 “招商引资”领办代办服务窗口

9月26日,达拉特旗“招商引资”领办代办

服务窗口在达拉特旗政务服务局二楼D01窗口正式设立,接受全旗投资项目的前期手续业务咨询和重点项目领办代办全流程服务,全面提升招商引资服务保障水平。

鄂托克前旗“四个坚持” 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鄂托克前旗“四个坚持”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不断激发市场活力,更好地服务企业 and 群众创新创业。一是坚持全面覆盖,二是坚持规范透明,三是坚持问题导向,四是坚持协同推进。